

江西服装学院文件

江服校字[2017] 60号

关于调整江西服装学院 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校属各部门、各学院（部）：

为进一步加强本科教学评建工作的领导，推动评建工作高效有序进行，根据我校实际情况，经9月21日学校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调整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（简称评建工作领导小组），全面组织迎评促建工作。

现将人员组成情况及责任分工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建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涂顺强（副理事长）

王建元（党委书记）

陈万龙（校长）

副组长：徐 炜（常务副校长）

陈东生（副校长）

杨 涛（副校长）

高建国（党委副书记）

胡 放（副校长）

易 城（校长助理）

成 员（排名不分先后）：

马江华（校办主任）

陈水生（党委组织部部长）

郭鹏升（人事处处长）
周文辉（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主任/规划处处长）
长）

彭 波（党委工作部部长/宣传部部长）
张建荣（学工处处长）
朱 红（校团委书记）
段 婷（教务处处长）
马国照（学科办主任/科研处处长）
尹娜娜（财务处副处长）
王 敏（招生办主任）
唐新强（就业办主任/产教服务中心主任）
彭建军（保卫处处长）
蓝瑞星（后勤处处长）
付小宾（资产处处长助理）
王作明（图书馆馆长）
郭 敦（网络与信息化管理中心主任）
朱翔宾（实践教学管理中心主任）
闵 悦（服装设计学院院长）
陈娟芬（服装工程学院院长）
刘 琳（艺术设计学院院长）
甘 文（时尚传媒学院院长）
谭兆国（商学院院长）
曹 华（创业学院院长）
胡 伟（公共教学部副主任）
支娜娜（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科研部副主任）

二、评建工作专项小组

根据整体评估指标工作要求，结合我校评建工作实际，
下设评建工作办公室和评建专项工作组。

1、评建工作办公室

主 任：陈东生

副主任：段 婷 周文辉

2、评建专项工作组

(1) 办学领导建设专项组

组长：陈万龙

(2) 产学研建设专项组

组长：徐 炜

(3) 教学建设专项组

组长：陈东生

(4) 教学条件建设专项组

组长：杨 涛

(5) 学生学风建设专项组

组长：高建国

(6) 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组

组长：胡 放

(7) 教学资源建设专项组

组长：易 城

江西服装学院

2017年9月21日